

江苏省大丰麋鹿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中华麋鹿园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验收后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专家审核意见

江苏南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依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完成了《江苏省大丰麋鹿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中华麋鹿园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验收后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报告结论总体可信，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可报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一、项目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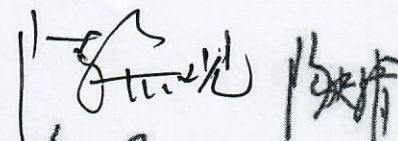
江苏省大丰麋鹿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中华麋鹿园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于2018年4月18日获得环评批复(大环管[2018]57号)，并于2018年9月1日通过环保验收。在后续实际建设过程中为更好的提高旅游管理和运维管理，在原批复占地范围内增设一处巡护机械设备仓库(250m²)、自然课堂木屋(100m²)及其水泥质配套场地(1900m²)，其余建设内容均未变化。

本次变动内容属于生态旅游项目配套工程，不属于《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的重大变动范围，变动内容施工期可充分利用原方案施工机械设备等施工条件，通过原有生态保护措施可有效地降低其施工期影响，且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也随之消除，营运期不涉及污染物的产生及环境风险源，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

二、建议

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严格遵守生态红线区的各项管理规定，确保各污染达标排放。

专家签字：



日期：2021年9月26日

专家签到表

会议名称：中华麋鹿园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验收后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技术评审会

姓名	单位	职务	电话	备注
王洪斌	北京林业大学	25	18521832819	
何庆	北京林业大学	教授	13851082943	

会议地点：

会议时间：